证券代码:000065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公告编号:2012-012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一彤	董事长	因公出差	李建民
邹嵬	董事	因公出差	李建民
胡发荣	董事	因公出差	刘健哲
周立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王小军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胡发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道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2,463,421,382.70	2,330,135,574.29	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43,831,581.58	543,882,927.61	-0.01%
总股本(股)	162,437,120.00	162,437,12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5	3.35	0.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35,342,985.59	78,232,913.67	-5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346.03	4,810,086.09	-10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01,876.30	-300,244,803.17	101.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1.85	101.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3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3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1.00%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1.00%	-1.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	
合计	2,000.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74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万宝工程公司	88,387,159	人民币普通股
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1,572,463	人民币普通股
黄木顺	2,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秀莲	1,513,500	人民币普通股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1,500,160	人民币普通股
唐资江	1,3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唐美秀	1,179,0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7,259	人民币普通股
王奇志	874,60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6,062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期末数为157,856,373.42元,比年初数增加37.07%,其主要原因为国际工程项目向分包商支付了合同预付款所致。

2、应收利息期末数为1,066,251.28元,比年初数减少46.79%,其主要原因为公司结构性存款到期后收回了利息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为55,531,847.70元,比年初数增加193.55%,其主要原因为应收出口退税款的增加所致。

4、预收款项期末数为397,697,617.33元,比年初数增加72.18%,其主要原因为国际工程项目收到了业主预收款项所致。

5、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为10,862,910.55元,比年初数减少37.32%,其主要原因为国际工程项目本期退还投标保证金所致。

6、营业收入报告期发生数为35,342,985.59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54.82%,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国际工程业务发货确认收入均集中于一季度后,公司房地产业务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7、营业成本报告期发生数为33,232,472.41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49.18%,其主要原因为房地产业务收入减少结转的成本也相应减少。

8、营业税金及附加报告期发生数为411,932.80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86.69%,其主要原因为房地产业务销售收入减少导致应交营业税等相应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9、资产减值损报告期发生数为2,240,230.69元,比上年同期数增加78.26%,其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10、所得税费用报告期发生数为-607,125.39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1,119,277.92元,其主要原因为利润总额减少及对坏账准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的减少所致。

1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208,017,505.29元,比上年同期数增加55.60%,其主要原因为国际工程项目本期收到业主预付款项所致。

1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为217,855,196.66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45.34%,其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国际工程项目预付分包商大额款项所致。

13、支付的各项税费报告期发生数为1,083,620.34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86.28%,其主要原因为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减少导致相关税费减少所致。

1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为13,546,182.77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39.69%,其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支付合作单位代收款项较大。

15、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0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100.00%,其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收回委托贷款110,000,000.00元。

16、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0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100.00%,其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收回委托贷款利息收入545,733.33元。

17、投资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0元,比上年同期数减少100.00%,其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增加对合营企业北京北方中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贷款100,000,000.00元。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国际工程项目重大合同年初至报告期末重大合同签署及履行情况如下

①)伊朗德黑兰地铁四号线项目,合同金额5.32亿欧元 或50.36亿元人民币 详见2010 年12月2日的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 重大合同进展公告》)

履行情况:项目按计划执行。截至到2012年3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42,521.85万元人民币,报告期该项目确认收入222.10万元人民币;

②)伊朗德黑兰城郊铁路延长线项目,合同金额9830 万美元 公司于2006 年4 月20 日在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并在后续定期报告中进行了进展披露);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③)伊朗阿瓦士轻轨一号线项目,合同金额38.49亿人民币 详见公司2011年4 月28日以重大项目进展公告);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④)德黑兰地铁1、2号线和5号线机车车辆供货合同,北方国际向伊朗德黑兰合资公司提供地铁车辆、铁路双层客车、电力机车及相应的零备件,合同总金额4.456亿欧元 详见同日公告的五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关联交易公告)。

履行情况:合同已正式生效,按进度正常进行。截止2012年3月31日, 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 357,519.48万元人民币,其中报告期该项目确认收入0万元人民币。

⑤)俄罗斯玻璃工厂EPC项目合同,合同金额1.23亿美元 公司2007年4 月11 日以重大项目公告,并在后续定期报告中进行了进展披露)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⑥)俄罗斯伊热弗斯克玻璃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浮法玻璃厂的承包合同,合同金额2.07亿美元 公司2009年10月14 日以重大项目公告)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⑦)俄罗斯苏尔古特里海有限公司硅酸盐水泥厂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6.1亿美元,公司2009年10月14 日以重大项目公告)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⑧)俄罗斯莫斯科维亚家庭休闲疗养院项目,合同金额为2.65亿欧元 公司2009年10月14 日以重大项目公告)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⑨)俄罗斯航空零件公开股份公司商用汽车组装厂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为4.6亿美元 公司2010年1月12 日以重大项目公告)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⑩)_建造老挝Xebangfai河流域灌溉和防洪管理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为15亿美元 公司2010年8月21日以重大项目公告)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⑪)_巴基斯坦拉合尔城市轨道交通绿线项目,合同金额111.01亿人民币 详见公司2011年4月26日重大事项公告)

履行情况:尚未生效。

⑫)_缅甸蒙育瓦莱比塘铜矿项目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格为7.0亿美元 公司2011年9月28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

履行情况:合同已正式生效,按施工进度正常进行。截止到2012年第一季度该项目尚未实现项目收入。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3月22日	北京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国际工程重大项目融资生效现状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12-009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上午以现场会议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5名,王一彤董事委托李建民董事投票,邹嵬董事委托李建民董事投票,胡发荣董事委托刘健哲董事投票,周立独立董事委托王小军独立董事投票。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全文内容详见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签订缅甸蒙育瓦SK矿矿建设备车辆采购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董事邹嵬回避表决。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巨潮网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备查文件

①)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②)独立董事意见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12-010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签订缅甸蒙育瓦SK矿矿建设备车辆采购合同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与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在北京签署《缅甸蒙育瓦SK矿矿建设备车辆采购合同》以下简称 "本合同")。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将为公司总承包的缅甸

蒙育瓦SK矿项目矿建设备提供车辆供货,合同金额361万人民币。

2、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及公司第二大股东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7.12%的股份),同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与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不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 现就公司与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签订缅甸蒙育瓦SK矿矿建设备车辆采购合同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①)我们认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就缅甸蒙育瓦SK矿矿建设备车辆采购合同的签署、执行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②)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及同业竞争的情形。

三、董事会表决情况

2012年4月26日,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9名董事成员中,同意8票,回避1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董事邹嵬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获得董事会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不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116,58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世宏,经营范围:汽车车辆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2010年实现收入110亿元人民币,净利润9000万元人民币,总资产117亿元人民币

2、关联方关系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及公司第二大股东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7.12%的股份),同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与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如下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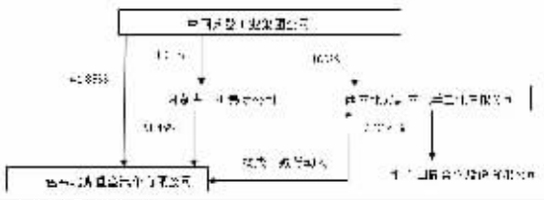

五、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标的:将为公司总承包的缅甸蒙育瓦SK矿项目矿建设备提供车辆供货。

六、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 关联交易的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

七、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北方国际与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在北京签署《缅甸蒙育瓦SK矿矿建设备车辆采购合同》。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将为公司总承包的缅甸蒙育瓦SK矿项目矿建设备提供车辆供货,合同金额

361万人民币。

2、合同的支付条款为:

①)付款方式:T/T

②)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30%,货物发运付款,每批货物应按合同进度要求运抵规定港装船,买方收到相关交货单据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货物合同价格65%的金额。留5%的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的30天内将质保金退还

3、关联交易正式生效条件:本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经双方有权部门通过后生效。

八、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经友好协商确定,协议签署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的执行,对公司当期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109 万元人民币。

十、备查文件

1、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合同协议书

3、独立董事意见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12-011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在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逐项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会议通知公告。

2、召开时间:2012年4月26日上午9:30-10:30。

3、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广安门内大街338号港中旅大厦11层)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表决方式: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01,459,78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46 %。

现场会议由 李建民 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北方国际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2、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3、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4、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2011年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5、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6、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申请信用额度》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7、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8、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9、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授权经营层对德黑兰地铁1、2及5号线机车车辆供货合同应收帐款进行再融资》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10、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公司与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签订埃塞铁路车辆组装厂一期项目代理合同》的议案

同意13,072,623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关联股东中国万宝工程公司持有的 88,387,159股回避表决。

11、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北方万坤置业有限公司拟向番禺富门花园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2亿元担保》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12、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北方万坤置业有限公司拟向番禺富门花园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3750万元借款》的议案

同意101,459,782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

13、以现场逐项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公司与扬子矿业有限公司签订缅甸蒙育瓦SK矿项目补充设备供货合同》的议案

同意13,072,623股,占有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有表决股份的0%。关联股东中国万宝工程公司持有的 88,387,159股回避表决。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 李慧青 现场见证并就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201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编号:临2012-014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股票复牌提示

公司股票于2012年4月20日开始停牌,以待公司发布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司于2012年4月27日(星期五)发出本公告,公司股票自2012年4月27日(星期五)上午9:30后复牌交易。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 "本次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36号国航大厦2811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2人,亲自出席和委托出席的董事12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涉及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集团公司(以下简称 "中航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在中航集团公司任职的关联董事王昌顺先生、王银香女士、曹建雄先生和孙玉德先生在第六项、第七项、第八项、第九项、第十项和第十一项议案的表决过程予以回避。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昌顺先生主持,经参与投票的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批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批准修订后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三、批准修订后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管理人员培养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在适用法律规定的可发行债券额度范围内,以一批或分批形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境内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境外债务融资工具、境外债券/票据等在内的人民币或外币债务融资工具。

本决议案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批准。

五、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本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过本公司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

本决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普通决议批准。

六、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非关联董事逐项审议,并同意本公司按如下条件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 "本次非公开发行")。

1、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本公司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即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择机发行。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航集团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4、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105,07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按照国家有关部委批文,本次募集资金中10亿元将用于归还本公司因增持国泰航空股份而形成的贷款、其余募集资金用于 "加装飞机翼尖小翼"和 "发动机燃油效率提升"两项交通建筑节能项目2010年资金投入。

按照国家有关部委批文,本次募集资金中10亿元拟用于归还本公司因增持国泰航空股份而形成的贷款。若在还款到期日时,本次募集资金尚未到账,则本公司将先行以自筹资金方式偿还该等贷款,待募集资金到账后该部分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此外,鉴于本公司已经完成了 "加装飞机翼尖小翼"和 "发动机燃油效率提升"两项交通建筑节能项目2010年的资金投入,因此,拟用于前述两项交通建筑节能项目的募集资金将直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以下简称 "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每股人民币5.57元。

如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4.3.2条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 "除权(息)参考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6、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之商,即188,642,729股。如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根据上述第5点规定的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7、限售期

中航集团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8、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限售期届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9、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10、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6个月内有效。

本决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逐项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批准,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七、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详细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另行刊发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本决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批准。

八、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详细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另行刊发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决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批准。

九、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本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协议的议案》。

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同意:

1、本公司拟与中航集团公司签署的《中国航空集团公司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协议》。

2、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本公司拟与中航集团公司签署的《中国航空集团公司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协议》等关联交易条款是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

3、同意由付洋先生、李爽先生、韩方明先生和杨育中先生组成独立董事委员会就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全部关联交易或安排的条款是否公平合理,以及有关交易或安排的条款是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包括独立股东)整体利益向独立股东给予意见,并在考虑根据相关上市规则委任的独立财务顾问的建议后,就独立股东该如何表决给予意见。

本决议案中第1项子决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上述认购协议摘要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4月27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另行刊发的《关联交易公告》。

十、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同意提请股东大会:

1、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处理有关发行方案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定价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时机,以及在发行价格因除权(息)发生调整时,具体决定发行数量的调整。

2、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决定聘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制作、准备、修改、完善、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文件资料,以及签署、递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

3、如监管部门关于非公开发行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规定、监管部门要求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具体方案进行调整。

4、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

5、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6、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有关的股份登记、股份锁定及上市事宜并递交相关文件。

7、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修改本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以及办理变更本公司注册资本的各项登记手续。

8、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9、上述第4至7项授权事宜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授权议案之日起相关事件存续期内有效,其他各项授权事宜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授权议案之日起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6个月内有效。

本决议案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批准。

十一、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细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另行刊发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十二、批准《关于审议、批准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责成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秘书局发出会议通知并具体负责筹备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

承董事会命

饶昕瑜

董事会秘书

中国北京,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由全体董事以书面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1.3 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洪敬南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南春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京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48,462,033	9,424,950,560	1.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4,532,308,901	4,442,947,744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0	4.41	2.0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2,195,766		19.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2		19.12%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361,157	89,361,157	642.0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	0.09	64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	0.08	632.4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9	0.09	642.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1.99%	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1.90%	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租户违约罚款收入	3,225,578
政策补贴款收入	2,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390,583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659
所得税影响	-1,333,334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	-4
合计	3,999,99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66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812,360,24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3,632,867	人民币普通股
YALE UNIVERSITY	16,292,587	人民币普通股
恒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300,528	人民币普通股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0,085,50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08,53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98,751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4,959,8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0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利国	3,0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229,637,143	420,995,861	-191,358,718	-4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	-	300,000,000	-
预付款项	33,016,851	17,814,279	15,202,572	85.34%
应付账款	13,269,582	19,069,906	-5,800,324	-30.42%
应付职工薪酬	18,818,832	44,418,043	-25,599,211	-57.63%
应付利息	17,143,028	5,087,731	12,055,297	236.95%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67,048,587	343,687,811	123,360,776	35.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457,942	19,288,466	7,169,476	37.17%
销售费用	7,619,708	2,133,389	5,486,319	257.16%
投资收益	3,343,851	87,633	3,256,218	3715.74%
营业外收入	5,725,791	574,822	5,150,969	896.10%
利润总额	119,260,555	16,290,643	102,969,912	632.08%
所得税费用	29,766,847	4,050,753	25,716,094	634.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